

# “零容忍”“出重拳” 依法严厉打击虚假诉讼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和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同时对涉及虚假诉讼的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黑龙江鸿基米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63名被冒名购房者执行异议之诉系列案作出宣判,合计罚款6300万元,是近年来人民法院针对虚假诉讼行为开出的最大“罚单”

□ 孙航 黄艳辉 严怡娜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和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严厉打击虚假诉讼,助力诚信社会建设”为主题,在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黑龙江鸿基米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列虚假诉讼案件处理情况,介绍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成立以来与巡回区各级法院共同严厉打击虚假诉讼工作情况。

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庭长邵宇、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陈喜平、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庭长王富博出席发布会并介绍有关情况。最高人民法院新闻发言人李广宇主持发布会。

## 对虚假诉讼行为开出最大“罚单”

发布会上,邵宇介绍了黑龙江鸿基米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列虚假诉讼案件处理情况。

对涉及虚假诉讼的苏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黑龙江鸿基米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63名被冒名购房者执行异议之诉系列案件,合计罚款6300万元,是近年来人民法院针对虚假诉讼行为开出的最大“罚单”。同时,法院将各案涉嫌犯罪线索移送公安机关依法查处。

“人民法院始终以‘零容忍’态度对待虚假诉讼行为,坚决‘重拳出击’。”邵宇表示。

“我们将始终秉持公平公正、违法必究的原则,切实保护各方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营商环境。”陈喜平介绍,在这批系列虚假诉讼案件中,人民法院以雷霆手段,对有关组织造假的失信企业开出巨额罚单并将涉嫌犯罪线索移送公安机关,正是为了厉行法治,刮骨疗毒,树立诚信交易、诚信诉讼的鲜明导向。

针对该批系列虚假诉讼案件为何没有能在执行异议审查或者一审审理时发现这一疑问,王富博回应,精准识别一直是虚假诉讼的治理难点。民事诉讼中,法官没有侦查权,只能对证据进行书面审查。这批系列案件中行为人对证据进行了全面造假,包括出具了假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购房合



12月11日,最高人民法院召开以“严厉打击虚假诉讼,助力诚信社会建设”为主题的新闻发布会。图为新闻发布会现场。 王景巍 摄

同、购房发票、缴费证明等,法官进行常规审查难以及时发现虚假。

“逐步发现真实符合案件审判规律和认识规律,案件审理过程是一个不断去伪存真、深化认识的过程。”王富博表示,发布的系列案件中当事人身份并非全都是伪造的,存在相当一部分真实的购房者异议人,在审查初期,材料积累不够的情况下,较难发现自相矛盾之处,随着案件累积,越来越多的破绽漏洞显现,虚假诉讼被识破甄别出来的概率自然就会加大。

## 依法严厉打击虚假诉讼等不诚信诉讼行为

当前虚假诉讼案件数量逐年增加,类型日趋广泛,在民间借贷、以物抵债、破产、第三人撤销之诉和执行异议之诉中反映尤为明显。

据统计,2019年人民法院审结虚假诉讼犯罪案件826件,是2014年的118倍;被认定为虚假诉讼的民事案件2779件,是2014年的17.7倍。

邵宇介绍,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自建庭以来,将“恪守诚信诉讼”作为庭训之一,强化防范惩治意识,积极依职权调查核实,依法严厉打击虚假诉

讼等不诚信诉讼行为,审理了包括上海欧宝与辽宁特莱维借款纠纷案,夏某在与刘某某、某建材公司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等一批具有典型意义的虚假诉讼案件。

“这些案例体现了第二巡回法庭一以贯之倡导当事人诚信诉讼,维护诉讼案件程序正义的态度,坚决让不守诚信、不遵规则的当事人自食其果。”邵宇中说。

近年来,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辖区地方各级法院也积极作为,依法惩治虚假诉讼。邵宇在发布会上介绍了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严惩虚假诉讼行为的工作做法。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与省人民检察院、省公安厅、省司法厅共同出台了《关于防范和查处虚假诉讼的若干意见》,梳理了十一项虚假诉讼表征作为审查识别重点,明确了各单位的职责分工和有关程序衔接机制,探索建立虚假诉讼失信人员名单制度。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积极开展打击虚假诉讼和“套路贷”专项行动,严格落实立案阶段风险告知义务,对民间借贷、离婚析产、以物抵债、劳动争议、公司分立(合并)、企业破产等重点案

件进行关联案件检索,查询原告、被告其他涉诉、涉执行情况,并随卷移送业务庭,对需要着重审查的重点案件,以及在案件审理中如何防范和甄别虚假诉讼作出具体规定,从立、审、执各环节强化审查。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把治理打击虚假诉讼、加强诚信社会建设作为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与省人民检察院、省公安厅联合制发《关于防范和制裁虚假诉讼的若干意见》,下发《关于加强防范和制裁虚假诉讼工作的通知》。

## 构建防范和打击虚假诉讼的长效机制

邵宇表示,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巡回法庭将继续把防范打击虚假诉讼作为服务和保障东北地区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重要工作,与巡回区地方各级法院一道,构建防范和打击虚假诉讼的长效机制,切实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司法权威,助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一是完善防范机制,提升甄别能力。建立“立案预防、审判核查、执行反馈”的立体防范机制,研究虚假诉讼行为产生的规律,加强对下指导和审判指引。同时,积极探索在巡回区内建立虚假诉讼人员名单制度

和公职人员、律师参与虚假诉讼行为通报制度,在立案、审判、执行各环节将虚假诉讼拒之门外。

二是严格依法办理,惩治救济并重。严惩各类虚假诉讼违法犯罪行为,对于实施虚假诉讼经查证属实的,根据情节和后果施以罚款、拘留等妨碍民事诉讼强制措施,虚假诉讼侵害他人民事权益的,责令虚假诉讼当事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对律师事务所、司法鉴定机构及相关从业人员等在制度上、工作上存在的问题及时发出司法建议,努力将关口前移;涉嫌虚假诉讼罪、诈骗罪、合同诈骗罪等刑事犯罪的,依法将线索和案件材料移送侦查机关处理。同时,积极研究虚假诉讼受害人救济途径。

三是加强部门协作,形成打击合力。加强与公安、检察、司法行政部门协作,打通信息壁垒,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建立虚假诉讼案件线索移送、结果反馈机制。

四是广泛宣传教育,引导诚信诉讼。大力开展法治宣传,通过集中发布虚假诉讼典型案例、制作普法短视频、开展警示教育等多种形式,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虚假诉讼危害的认知,教育引导人民群众依法诉讼。

言之有信

# 虚假诉讼这颗“毒瘤”必须切除

□ 史洪举

日前,最高人民法院和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布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处罚最重的虚假诉讼系列案件——黑龙江某房地产公司因与某工程承包公司合同纠纷被诉至该省高级人民法院,该院裁定查封该房地产公司名下268套房产。为阻却法院查封,该公司组织部分购房者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该院裁定支持了第一批“购房者”异议请求,中止对涉案房屋的执行,后发现部分案件涉嫌虚假诉讼。法院最终撤销相关判决,并对每件案件中的虚假诉讼行为分别处以

罚款100万元。

在很多人看来,虚假诉讼是陌生词汇,但随着经济发展,纠纷增多,不排除一些人隐瞒真相,以捏造的事实提起诉讼,意图骗取法院裁判文书,牟取不正当利益。虚假诉讼行为既是对他人合法权益的严重侵害,又是对法律权威和司法公信的极端蔑视,理当受到严厉惩戒。

每一份裁判都是法官严格适用相关程序,依据相关法律作出的司法成果。审判活动和裁判文书是法律授权和保护的具体行为,是对法律的延伸和具体适用。尤其是,生效裁判文书大

多直接赋予部分当事人权利,克以部分当事人义务,并对其产生绝对的拘束力。

现实中,尊重审判活动,在诉讼中诚实守信是每一个当事人的基本底线。如今,一些企业、人员在法官眼皮底下搞虚假诉讼,不仅反映出相关行为人毫无诚信可言,更折射出其对法律的极端蔑视。这是必须予以纠正的事情。

应该认识到,虚假诉讼严重浪费司法资源,损害司法权威。近年来,随着大量纠纷以诉讼形式涌入法院,案多人少矛盾更加突出。而每一起审判活动都将投入大量人力、物力、

财力。虚假诉讼无疑将产生挤出效应,导致正常的诉讼和审判活动受到影响,降低审判效率,进而可能导致一些正常行使诉讼权利的当事人被拖延审判。

此外,虚假诉讼还可能侵犯无辜者的合法权益,比如债务人捏造债权债务并“合法”转移财产,将导致真正债权人的权益得不到维护;债权人隐瞒债务已经全部清偿的事实,提起诉讼要求履行义务,不仅可能导致已经清偿债务者无端陷入诉讼,还可能导致其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甚至面临更严厉的惩处……如果类似情况不时

发生,难免导致公众对司法公信产生合理怀疑。

虚假诉讼有多重危害,对始作俑者的惩戒不能手软。敬畏规则不仅应该体现在日常生活中的遵纪守法,更应体现在对审判活动的尊重和诉讼活动中的诚实守信。在建设法治社会和诚信社会的今天,虚假诉讼的危害不比“报警”和一些诈骗行为小。惟有以零容忍态度剑指虚假诉讼,不放过每一起恶行,对相关行为人予以拘留、罚款或者追究刑事责任,才可能产生更大的威慑效应,真正让“法律不是儿戏,法庭不是说谎之地”深入人心。

(未完待续)

——信息来源:湖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协会

## 红黑榜

### 2019年度湖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名单(12)

- 湖南三湘和高新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省轻纺设计院有限公司
- 湖南上涂文化建设有限公司
- 湖南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润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都市阳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湖南新力达家纺发展有限公司
- 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湖南省新瀚建设有限公司
- 长沙城通基础管网建设有限公司
- 湖南友谊房地产评估经纪有限公司
- 湖南双红农科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 湖南鸿齐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 湖南鹏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湖南华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湖南超杰智控标识科技有限公司
- 长沙晟丰电杆制造有限公司
- 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省水利电力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湖南五力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上海高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 长沙齐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 湖南中大检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 湖南立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长沙先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华实安装有限公司
- 湖南柏帆建设有限公司
- 湖南中建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 长沙市城洁宝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 湖南嘉创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湖南万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长沙欧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宜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湖南螺丝建筑有限公司
- 湖南天辰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 湖南众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湖南湖大土木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湖南湘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长沙市海图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楚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 长沙湘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 湖南润科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 湖南红网新媒体集团有限公司
- 长沙润伟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湖南龙言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湖南通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弘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湖南阳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湖南兆为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湖南红星建设有限公司
- 湖南天卓实业有限公司
- 湖南中辐水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湖南雨人网络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第一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 湖南博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长沙湘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湖南大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湖南国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万众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湖南金阳烯碳新材料有限公司
- 湖南华天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湖南程安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 长沙正义之剑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 中电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林夕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 湖南省欧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现代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湖南酷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湖南省金道路桥市政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 湖南和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湖南金佰胜节能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 湖南汇智园林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 默克环保科技(湖南)有限公司